## 三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及其他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召 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向银行 及其他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根据公司经营及资金使用计划的需要,公司以抵押、信用、担保等方式向商业银行及其他机构申请融资额度总计不超过8亿元的综合授信。上述综合授信期限为1年,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含子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综合授信额度内,以商业银行及其他机构与公司(含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抵押、融资、担保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本次决议授权的额度使用期限为自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特此公告。

三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一日